

附件3



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	吉星小学编外人员午餐补助								
主管部门		乐山市金口河区教育局				实施单位	乐山市金口河区金淘镇吉星小学			
项目基本情况	项目年度目标		年度目标完成情况							
	1.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	编外午餐补助专项经费用于编外人员午餐补贴，全年预算金额：3.17万元。				编外人员午餐补助按照165元/人·月，全年12个月，午餐补助全部用于编外人员午餐就餐补助。				
	2.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	编外人员午餐补助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当月实际在岗人数申请资金，未上班不申请资金。								
预算执行情况 (10分)	年度预算数(万元)	年初预算	调整后预算数	预算执行数		预算执行率	权重	得分	原因	
	总额	3.17	2.57	2.57		100.00%	10	10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.17	2.57	2.57		100.00%				
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								
	单位资金									
	其他资金									
绩效指标 (90分)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性质	指标值	度量单位	完成值	权重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编外职工人数	=	16	人	16	40	40	
		质量指标								
		时效指标	补助发放时效	定性	2025年完成		已完成	10	10	
		成本指标	享受标准	=	165	元/人·月	165	20	20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			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通过开展工会活动提高教师工作幸福	≧	90	%	95	10	10	
					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15名教职工满意度	≧	90	%	95	10	10		
									
合计							90	90		
评价结论	该项目自评90分。编外人员午餐补助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当月实际在岗人数申请资金。									
存在问题										
改进措施										
项目负责人：曾健祥					财务负责人：谢文毅					